

于都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于府办发〔2021〕98号

于都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于都县气象事业发展“十四五” 规划》的通知

各乡镇（镇）人民政府、县政府各部门，县属（驻县）各单位：

《于都县气象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经11月22日县政府第4次常务会研究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执行。

2021年11月30日



于都县气象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目 录

于都县气象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1
第一章 发展规划.....	2
一、“十三五”时期气象事业取得的主要成就.....	2
二、“十四五”时期气象发展面临新的形势.....	4
第二章 总体要求.....	7
一、指导思想.....	7
二、基本原则.....	7
三、发展目标.....	8
第三章 提升气象科技创新能力.....	9
一、加强关键技术攻关.....	9
二、加强气象人才队伍建设.....	10
第四章 提升气象精细服务能力.....	10
一、筑牢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	10
二、优化公共气象服务有效供给.....	11
三、提高现代农业发展气象保障水平.....	13
第五章 提升气象精准预报能力.....	13
一、完善现代气象预报业务体系.....	13

二、构建智能协同预报业务平台.....	14
第六章 提升气象精密监测能力.....	14
一、完善气象综合观测站.....	14
二、构建生态气象观测站.....	15
三、优化综合观测业务.....	15
四、提升气象信息网络支撑.....	15
第七章 提升生态文明建设气象保障能力.....	16
一、加强重点生态领域气象保障服务能力.....	16
二、提高空中云水资源开发利用水平.....	16
三、提升科学应对气候变化服务能力.....	17
第八章 提升气象高效治理能力.....	18
一、深化重点领域改革.....	18
二、加强气象法治建设.....	18
三、加强党建和气象文化建设.....	19
四、优化台站发展环境.....	19
第九章 统筹推进重点工程项目.....	19
一、气象灾害防御能力提升工程.....	19
二、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气象服务工程.....	21
三、乡村振兴气象服务工程.....	22
四、气象台站能力提升工程.....	22
第十章 保障措施.....	23
一、加强党的领导.....	23

二、强化科技创新支撑.....	23
三、加大财力保障.....	23
四、加强规划实施.....	24

于都县气象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气象事业是科技型、基础性社会公益事业，气象工作关系生命安全、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做好气象工作意义重大、责任重大。“十四五”时期是我国“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承前启后的历史交汇期，是我县与全省、全市同步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开局起步期，也是我县纵深推进新时代于都振兴发展，打造全国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于都样板”的全面加速期，于都气象事业将进入新发展阶段。于都县气象局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对气象工作的重要指示、视察江西赣州和于都重要讲话精神为根本遵循，按照《于都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赣州市气象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部署，编制了《于都县气象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以下简称《规划》）。规划期为 2021—2025 年。

《规划》提出了“十四五”时期于都气象事业发展的指导思想、发展目标、主要任务、重大工程以及保障措施等，对未来五年于都气象事业高质量跨越式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引领和指导意义。

第一章 发展规划

一、“十三五”时期气象事业取得的主要成就

气象防灾减灾能力稳步提升。成立了于都县气象灾害防御指挥部，由县政府分管领导任总指挥，成员单位 25 个。建立了县、乡、村三级气象灾害防御组织体系和气象灾害应急体系。创建了省级标准化气象灾害防御乡镇 16 个。组建了一支 381 人的气象信息员队伍。投资 195 万元建成了 100 m² 的于都县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预警信息发布机制进一步优化，气象预警信息公众覆盖率提高至 90 %。突发性灾害天气预报准确率和气象灾害预警能力明显提高，公众气象科学素质、防灾减灾意识明显增强。

公共气象服务水平明显提高。公共气象服务在质量、科技含量、效益等方面明显提高。服务方式日益多元化，开通了于都气象微博、微信平台，建立了“12379”手机短信发布“绿色通道”等；服务产品更加多样化，春播春耕、高考、中考等气象服务更加贴近百姓需求。开展了空气质量预报、中小河流洪水、山洪气象风险预警和森林火险等级气象预报等，与县自然资源局联合发布了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为农服务更有特色，开展了脐橙、油茶等特色优势产业周年气象服务。气象服务公众满意度提升至 91 分。

生态文明气象保障特色鲜明。助力于都屏山景区荣获“江西避暑度假目的地”称号。长年常态化开展人工影响天气作业，围绕森林防灭火、农业抗旱、节能减排、水源涵养、生态保护等社会需求积极开展地面人影作业，社会效益更加显著。新建于

都县罗江镇洋坑村人工影响天气国家级标准化地面作业点 1 个，大力提升了人工增雨作业能力。十三五期间，开展以增雨为主的地面火箭作业 100 余次，作业受益面积覆盖于都全境，累计增加降水约 1.2 亿立方米。

气象现代化建设取得阶段成果。气象探测环境改善观测站搬迁项目获省气象局和县政府批准建设，建成后于都气象探测环境将得到明显改善。国家级地面气象观测站已实现观测自动化。全县国家级自动站观测业务质量、区域自动气象站传输及时率分别达到 99.97%、98.83%，较“十二五”期间分别提升 0.2 和 0.7 个百分点。综合气象监测站建设不断完善，升级改造了地面天气站和乡镇区域自动站，升级了气象广域网和高清视频会商系统。气象科技和人才推动持续发展。“十三五”期间，积极争取上级和县财政资金，加大各类气象科技计划项目经费投入，多项科技成果投入业务应用。至 2020 年底，于都县气象局有本科学历 8 人；工程师 6 人；县级综合业务技术带头人 1 人；本科以上学历人员占职工总数比率由 50%提升至 80%。招录地方编制 2 人。

气象社会治理能力得到明显加强。防雷安全监管内容纳入县安全生产网格化监管和县政府考核评价指标体系。进一步深化气象“放管服”改革，基本实现了“互联网+气象政务服务”线上线下融合，完善了事中事后监管服务体系。“双随机一公开”等气象执法检查工作常态化、规范化开展。建立了县级气象执法队伍，气象行政执法能力进一步提升。开展以新媒体为主、传统媒体为辅

的多方位、立体式气象法制宣传，普法内容形式更加丰富多样。

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全面加强。党组织管党治党责任意识不断增强，党员干部讲政治守规矩意识不断提高，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政治生态风清气正。党组织的组织力、凝聚力、战斗力不断增强。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强化日常监督，严格执纪问责，确保全面从严治党责任不折不扣落到实处。于都县气象局连续5届荣获“赣州市文明单位”称号。

二、“十四五”时期气象发展面临新的形势

（一）机遇与挑战

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为于都气象工作指明方向。党中央高度重视气象工作，新中国气象事业70周年之际，习近平总书记作出重要指示，李克强总理作出批示，对气象工作提出新的更高要求。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气象工作关系生命安全、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做好气象工作意义重大、责任重大。要加快科技创新，做到监测精密、预报精准、服务精细，提高气象服务保障能力，发挥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作用”的重要指示，指明了新时代气象事业发展的根本方向、战略定位、战略目标、战略重点、战略任务，是新时代于都气象事业发展的根本遵循。

于都经济社会发展对气象工作提出了新需求。国家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大力实施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长江经济带发展、中

部地区崛起等国家战略，国务院出台了《关于新时代支持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的意见》，于都作为人口大县发展优势更加凸显，发展前景广阔。同时，在全球气候变暖背景下，极端天气气候事件多发频发趋势更加明显，气象灾害的风险性、威胁性和敏感度越来越高，对气象工作提出更高要求和更多期盼。进入新发展阶段，于都县气象局将深入贯彻落实《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更高水平气象现代化助力江西高质量跨越式发展的意见》要求，进一步提升提升气象监测预报预警水平和公共气象服务能力，更好地发挥好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作用。

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向往提出了新期待。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生产生活与气象工作密切相关，直接关系到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迫切需要气象在促进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和保障生命安全等方面的基础性支撑作用。创新气象服务业态和模式，大力发展智慧气象服务，服务于都社会经济建设，不断提升气象服务的针对性、及时性和准确性，着力提升公众满意度。

新技术发展为气象工作带来新机遇。气象大数据、5G、物联网、人工智能的融合创新将成为业务常态，由此带来的气象理念、模式和技术方法持续变革，正在成为推动气象发展的新动力。“十四五”时期，要坚持创新在事业发展中的核心地位，加快重大科技创新，注重新信息技术的融合应用，推动气象科技变革，让气象工作更好的服务政府、服务社会、服务人民。

（二）主要问题和不足

“十三五”期间，于都气象事业虽然取得了长足发展，但对标习近平总书记对气象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对照我县经济社会发展需求，仍然存在一些亟待解决的突出问题。

一是气象科技创新能力和人才队伍建设仍需加强。智能气象观测、气象数值预报、生态文明气象保障等科技水平不高。高层次人才缺乏，人员综合素质还需提高。

二是气象服务供给能力与于都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求不相适应，精细化、个性化、智慧化服务水平有待提升。针对综合防灾减灾救灾、生态文明建设、乡村振兴、重点经济领域的气象服务产品质量不高、针对性不强。

三是气象预报预测预警能力亟需提高。气象预报预测预警精准性和及时性不能满足无缝隙、智能化的新要求，不能满足社会公众和各行各业的需求。站网布局不能满足需求，天气雷达监测存在盲区；辖区内无交通、旅游、生态等专业气象观测站点，不能适应地方经济发展对气象服务提出的新需求；气象装备保障的现代化水平有待提高。

四是气象台站基础设施建设与对接融入粤港澳大湾区桥头堡示范区和构建新发展格局的需求仍存在差距，台站基础设施、装备、技术、气象文化等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加快推进“布局合理、功能完善、环境优美、设施齐全、长期稳定”的“一流台站”重要性和紧迫性日益突显。

第二章 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总书记对气象工作的重要指示、视察江西赣州和于都重要讲话精神为根本遵循，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以推动气象事业高质量跨越式发展为主题，以推进高质量气象现代化建设为主线，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紧紧围绕气象防灾减灾、生态文明建设、乡村振兴等重大战略部署，加快科技创新，做到监测精密、预报精准、服务精细，充分发挥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作用，不断提升气象服务保障生命安全、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能力，为加快建设富强、美丽、平安、幸福于都提供坚强气象保障。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党的领导。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确保气象事业发展的正确方向。坚持政治与业务深度融合，健全政治建设与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督查、同考核”机制，促进党建与业务工作联动发展、互促共进。

（二）坚持需求牵引。以提升气象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出发点，强化政府主导，坚持公共气象发展方向，全面提升气象防灾减灾能力和水平，

充分发挥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作用。

（三）坚持生态优先。加强生态环境监测与生态气象服务，为生态强县、绿色发展、全国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于都样板”建设提供优质气象保障。

（四）坚持系统规划。着眼于都气象事业发展全局和长期性，遵循气象事业发展规律，既全面规划“十四五”事业发展目标任务，又要重点解决当前气象事业发展存在的深层次矛盾和突出问题，坚持统筹兼顾、全面协调发展，引领于都气象事业“十四五”发展。

三、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建成适应于都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需要的趋利避害的气象服务体系，气象服务新时代于都振兴发展能力显著增强，气象预报预测服务水平和台站面貌、队伍素质、治理能力等迈上更高台阶，形成以智慧气象为重要标志，生态文明建设气象保障为鲜明特色的更高质量的气象现代化。于都气象事业整体实力及气象探测、人工影响天气、特色农业气象服务能力达到全省县级先进水平。

“十四五”时期于都县气象事业发展主要指标

类别	指标名称	单位	现状值	目标值
监测精密	气象观测要素覆盖度	分	80	90
	灾害性天气监测率	分	80.2	82 以上
预报精准	24 小时晴雨预报准确率	分	86	88
	强对流天气预警时间提前量	分钟	35	40
	暴雨预警准确率	%	80	85
服务精细	气象服务公众覆盖率	%	99	99 以上
	公众气象服务满意度	分	91	91 以上
	人工影响天气作业面积覆盖率	%	45	80
科技人才	科技成果转化率	%	60	70
	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人才 其中中级专业技术资格人员	%	80	90
			60	80

第三章 提升气象科技创新能力

一、加强关键技术攻关

加强科技资源统筹,着力解决智能气象观测、智能天气预报、生态与农业气象服务等亟待解决的关键科技问题。全面加强重点业务领域的科技创新,持续推进业务系统迭代升级。加强人工智能、大数据、5G、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气象的融合创新。加强科技成果转化应用,推进科技资源、科技成果向提升气象业务能力和服务效益的有效转化。

二、加强气象人才队伍建设

积极融入本县创新人才政策，加强引进气象人才。加强继续教育和岗位培训，提高气象业务人员技能水平，提升科技人才整体素质。加大高层次人才培养，形成优秀人才脱颖而出的良好氛围。用好用活地方编制及有关政策，健全完善地编人员招录和培养机制。

第四章 提升气象精细服务能力

一、筑牢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

完善气象防灾减灾工作机制。进一步完善气象灾害防御指挥机构运行机制，强化组织领导、指挥调度、综合协调等职能。整合防灾减灾资源，完善多部门共建共享合作机制。推进气象信息员与灾害信息员、社区网格员共建共享，联合创建综合减灾示范单位。建立健全气象灾害防御重点单位管理制度，编制气象灾害防御重点单位名录，压实气象灾害防御主体责任。修订完善气象灾害应急预案，健全部门联动、社会响应的工作机制。建立基于灾害风险的群众避险转移工作机制，形成以灾害性天气致灾综合风险预估为先导的“县级1小时叫应”工作机制。

提升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能力。完善于都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平台软件系统建设。推进预警信息发布系统与各涉灾部门的对接应用，建立全灾种、多渠道、广覆盖的预警信息汇集与发布体系。汇集各部门的各类预警信息和基本数据信息，建立县级

预警信息发布辅助决策平台，发挥预警信息在决策部署的支撑作用。加强与广播、电视、互联网等传播媒介和基础电信运营商等合作，构建广泛覆盖的信息传播网络，建立预警信息快速发布“绿色通道”。建立全媒体融合发展的信息传播体系，构建精准、直达和广覆盖的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网络，实现预警信息发布到村（社区）、到户、到人。

提升气象灾害风险管理能力。完成全县气象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和精细化风险评估及区划，推进风险评估和区划产品在防灾减灾、城乡建设、金融保险等领域深度应用。建立灾害性天气风险预警服务体系，开展精细到乡镇的强降雨影响预报和中小河流洪水、山洪、地质灾害、城乡内涝等预警服务。

提升雷电灾害防御能力。细化雷电灾害风险区划，加强雷电灾害调查、雷电致灾机理及雷电防护技术研究与应用。建设农村雷电灾害防御示范工程，加强农村雷电灾害防御信息化，加大面向农村的雷电灾害防护知识普及，增强农民雷电防御意识，夯实农村防雷基础。

二、优化公共气象服务有效供给

推进基本公共气象服务均等化。面向公众生活、康养、休闲、旅游等需求，丰富气象服务产品，提升智慧生活气象保障支撑能力。推进精细化实况和网格预报产品应用，发展基于位置和场景、精准推送的普惠化、分众式公众气象服务，满足公众精细化、个性化、便捷性需求。

提升重大战略气象保障能力。积极融入生态文明建设、乡村振兴、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建设、打造对接融入粤港澳大湾区桥头堡建设等重大战略实施，创新区域气象协同发展模式，推进气象服务示范建设。推动气象服务与新时代于都振兴发展深度融合，提升气象服务供给和保障水平。

提升重点行业气象保障能力。建设交通、水利、旅游、等重点行业气象观测站，开展气象灾害风险预警预报评估。推进气象与相关行业的融合发展，加强交通、旅游、水利、能源、卫生健康等领域信息共享，建设行业气象服务业务系统，为重点行业用户提供个性化、定制式的气象服务。

提升精细化气象服务能力。建设基于开放式基础框架的智慧气象服务业务平台，提供跨部门、跨行业大数据分析和众创服务产品加工，支撑政府部门、社会力量共同参与的新型智慧气象服务生态。加强气象与行业数据深度融合挖掘，构建以用户为中心的的行业气象服务供给体系。

加强气象科普能力建设。强化气象科普信息化建设，加强“互联网+”气象科普。气象灾害防御知识纳入科技馆、科普教育基地及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和中小学科普教育体系。构建社会广泛参与、部门充分联动、组织管理科学的气象科普格局，提升社会公众防灾减灾意识，提升自救互救水平，提升社会防灾减灾合力。

三、提高现代农业发展气象保障水平

强化粮食安全气象保障服务。建立健全覆盖关键农事活动的全过程跟踪服务机制。加强面向粮食安全的气象适用技术推广，提高粮油作物农业气象灾害监测预报预警、主要病虫害气象风险预报的精准性和预见期。

提升优势特色农业产业气象服务能力。开展脐橙、蔬菜、油茶等农业主导产业和特色产业气象评估。推动“中国气候好产品”认证，提升于都绿色农产品品牌价值。紧扣面向粤港澳的“菜篮子”“果园子”基地建设需要，推进于都富硒脐橙、大棚蔬菜等设施农业气象服务示范点建设。

提高农业气象灾害风险防范能力。实施乡村振兴气象服务专项，构建现代气象为农服务体系。围绕平安乡村建设，推进农村气象灾害预报服务全覆盖、乡村气象灾害预警信息发布全覆盖，提升农村气象防灾减灾能力。

第五章 提升气象精准预报能力

一、完善现代气象预报业务体系

构建无缝隙智能数字预报业务体系。建立无缝隙、全覆盖、精准化的气象预报预测业务体系，强化全球模式、中尺度模式数值预报产品解释应用。加强以突发灾害性天气预警为重点的快速滚动更新短时临近预报业务。完善中短期预报业务，提高中短期确定预报和概率预报准确率与精细化水平。

构建集约高效的智能预报业务流程。完善短临网格预报预警业务，建立智能网格短临预报与预警信号协同订正业务。建立以智能网格预报产品为主线的智能预报技术流程，逐步实现基本气象要素以客观预报为主，短临天气预报、灾害性天气预报预警以主客观融合为主的业务技术流程。

二、构建智能协同预报业务平台

推进县级一体化天气预报业务服务平台的应用，完善于都智能天气预报业务服务系统，形成集气象灾害的实时监测预警、灾害天气追踪、各类业务服务产品智能制作及快速分发服务于一体的集约化预报预警服务系统，提升预报准确率。

第六章 提升气象精密监测能力

一、完善气象综合观测站

优化立体综合气象观测站。完善地面气象观测网，优先补齐监测薄弱区气象观测站建设，加快更新于都地面气象观测站设备，升级国家基本气象站观测系统为智能气象观测系统。在灾害高影响区、高敏感区及旅游区、乡镇人口密集区，适当增补便捷型自动气象站。

完善行业应用气象观测站。发展行业气象观测，推进探测设施和气象资料共享。完善农业、交通、旅游等专项气象观测站建设。发展社会志愿气象观测，探索通信铁塔、智能杆等城镇基础设施搭载新型气象观测仪器设备方式。

二、构建生态气象观测站

完善生态气象综合观测站。围绕自然生态系统治理和生态系统保护修复需求，建设完善城市、森林、湿地、农田等典型生态系统生态气象观测站。拓展现有气象站网生态气象业务观测能力，增加观测种类和观测要素，丰富生态气象观测产品。

三、优化综合观测业务

构建集约化观测业务新流程。推进集数据质控、加工、分析、检验和应用为一体的综合观测业务流程再造，实现观测业务运行扁平化。构建以大数据为中心的新型气象观测业务运行模式，推进观测业务“云+端”集约化改造，优化观测数据采集、传输环节，强化观测设备智能改造，推动观测数据直传入云。

构建运行高效装备保障新机制。建设信息化装备保障业务，强化观测业务运行态势智能感知监控能力，提升精准监控、精确维修、规范计量、智慧仓储一体化综合气象观测支撑保障水平。健全气象观测质量管理体系业务流程，全面融入气象观测业务各个环节，推动观测业务管理方式向科学化、标准化、国际化转变，提升观测业务质量。

四、提升气象信息网络支撑

优化气象信息网络。完善县级网络架构，扩充网络带宽，增强气象信息收集、汇交、传输和共享支撑能力。融入于都县政府数字化改革建设，充分利用电子政务云资源，拓展气象与其他行业部门的信息共享交换，支撑面向互联网用户、外部用户的应用

服务。

加强网络与数据安全防护。建设和完善网络安全防护体系，加强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提升网络安全监测预警和风险防控、安全事件协同处置能力。加强数据安全治理，提高数据资产保护能力。

第七章 提升生态文明建设气象保障能力

一、加强重点生态领域气象保障服务能力

提升生态气象保障服务能力。开展森林、湿地、农田和城市等重点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气象保障服务示范建设。加强与生态环境、农业农村、林业、水利、自然资源等行业生态气象数据共享，推动“生态云”大数据共享共用。

提升环境气象服务能力。推进大气环境和气象数据共享融合，建设空气质量预报预警一体化会商共享平台。完善森林火险气象等级预报预测等业务。加强卫星遥感监测技术应用，开展秸秆燃烧管控气象保障服务。

二、提高空中云水资源开发利用水平

增强云水资源监测评估能力。健全人工影响天气“五段式”（作业计划、条件预报、监测预警、指挥实施、效果评估）实时业务流程，提高作业条件识别和效果评估能力，建设具有智能识别、科学指挥、精准作业、定量评估等功能的人工影响天气业务系统。

增强人工影响天气作业能力。开展常态化人工影响天气作业，提升人工影响天气在水源涵养、水土保持、植被恢复、生物多样性保护、水库蓄水、空气质量改善等方面保障能力。建设7个标准化地面碘化银发生器作业点。升级于都人工影响天气作业装备，推进火箭、碘化银发生器等地面作业装备自动化、标准化、信息化改造。形成多维度、高密度催化作业网，实现我县人工影响天气作业能力达到省内县级领先水平。

增强人工影响天气安全防控能力。全面落实逐级管理、清单管理、风险管理等“三管理”和制度防范、技术防范、人员防范等“三防范”安全工作。进一步强化人工影响天气弹药购买、存储、运输和空域协调等专项工作，提升安全管理信息化水平。

三、提升科学应对气候变化服务能力

提高应对气候变化科技支撑能力。完善应对气候变化工作体系，开展全县气候变化事实和影响评估研究，定量评估气候变化对自然生态和经济社会的影响，分析气候因子和其他因子贡献率，合理利用气候资源，发挥气象趋利避害作用。

提高气候资源保护和开发利用水平。落实《江西省气候资源保护和利用条例》，依法加强城乡规划、重点建设工程、重大区域性经济开发项目等气候可行性论证工作。完善农产品气候品质评价标准，建立农产品气候品质智能评价模型，推进“气候好产品”认证。推进创建“中国天然氧吧”“避暑旅游目的地”等国家气候标志。

第八章 提升气象高效治理能力

一、深化重点领域改革

深化业务技术体制改革。优化调整于都气象业务服务布局，推动以气象防灾减灾为重点的业务服务向趋利避害并举的业务服务新格局转型。构建气象研究型业务，以科技引领发展研究型业务，推动精密监测、精准预报、精细服务业务发展的形态。

深化服务体制改革。构建政府主导、市场资源配置、社会力量参与的气象服务新格局。强化政府在公共气象服务中的职能和作用，建立政府购买公共气象服务机制。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继续梳理规范气象政务和事务工作，深入推进“互联网+气象政务服务”。不断深化“互联网+监管”模式，强化事中事后监管。

深化管理体制改革。完善双重领导管理体制，推进气象保障经费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推动气象高质量发展考评，提升于都气象现代化建设水平。健全联动工作机制，深化气象与应急管理、生态环境、自然资源、农业农村、水利、林业、交通等部门合作，进一步扩展气象服务领域。

二、加强气象法治建设

加强气象执法机构和队伍建设，构建气象行政执法信息化体系。强化气象行政执法监督，全面推行气象行政执法公示制度、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持续开展气象法治宣传教育，营造有利气象事业发展的良好法治氛围。加强气象

标准化建设，持续推进气象法规、标准体系推广落实工作。推动建立气象地方标准与气象重大工程建设、科研项目挂钩机制，全面推进重点发展区域和重大项目气候可行性论证制度化管理。

三、加强党建和气象文化建设

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深入贯彻全面从严治党任务要求，准确把握和落实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对气象工作提出的新要求，加强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强化党员干部依法履职和制度执行意识，不断压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加强党建、廉政文化、气象文化建设，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准确、及时、创新、奉献”的气象人精神，助力于都气象事业高质量跨越式发展。

四、优化台站发展环境

实施气象探测环境改善气象观测站搬迁建设，完善水、电、路、围墙、护坡等配套基础设施，实现设备智能化、场地标准化、水电市政化、道路规范化、院落花园化。依法加强气象设施和探测环境保护，落实新建、扩建、改建建设工程避免影响气象探测环境行政审批，实现新站气象探测环境长期、有效保护。

第九章 统筹推进重点工程项目

一、气象灾害防御能力提升工程

地面观测系统建设。在地面气象观测盲区和薄弱区，以及气象及衍生灾害的高影响地区、灾害敏感的生产区、航运及旅游区、

乡镇人口密集区、偏远区，适当增补自动气象站，增强天气气候和灾害性天气监测能力。升级、改造区域自动站至 6 要素站。

气象信息与装备保障系统建设。提升全县气象信息网络的安全保护。建立气象业务服务中心机房环境监控系统，提升等级保护、升级网络设备。建成集科技信息、气象业务信息、政务信息、公益信息等于一体的信息共享平台。建设完善气象装备运行实时监控与应急保障系统。

山洪地质灾害气象预警系统建设。根据我县中小河流治理、山洪地质灾害防治、易灾地区生态环境综合治理需要，在我县中小流域和山洪易灾区加密建设 16 个自动气象监测站。建设县级山洪地质灾害气象预警平台，实现气象与应急管理、水利、自然资源等相关部门联合会商、联合发布和信息共享。

气象预报预警能力建设。着力提高气象监测预报预警水平，建立低洼地、城市交通主干道、交叉路口、人流密集区等暴雨、积涝与出行影响预报服务指标体系，配备 1 套便携式自动气象站。建立格点预报和乡镇及其他服务地点气象要素精细化预报业务平台，对辖区 23 个乡镇气象预警多媒体终端进行升级更新，实现预报预警信息发布县（市）、乡、村三级全覆盖。

交通气象服务能力建设。在高速公路、铁路、城市快速通道等建设能见度（雾）、强降雨、结冰、路面状态等监测系统，形成满足交通气象服务需求的立体精细观测网。以交通气象观测网为基础，依托气象部门的业务系统，拓展交通气象监测预报预警

服务，推进气象部门与交通、公安等部门间信息共享，建立针对交通高影响天气的基于位置、协同互动、实时互动、实时更新的交通气象保障体系。

气象科普能力资源建设。以提高全民科学素质和公共气象服务效益为目标，持续发挥气象科普工作在公共气象服务中的作用，提高气象科普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建设国家级气象科普馆，在人流密集区域、学校、社区、厂区等建设气象科普电子屏、科普长廊。

二、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气象服务工程

空中云水资源开发建设。建设业务基础设施完备、业务平台先进、决策指挥高效、信息化水平高、科技支撑能力强的人工影响天气作业指挥系统。推进地面作业装备自动化、标准化、信息化改造升级改造，完善弹药储运安全体系和提升安全管理信息化水平，在海拔较高的山区部署 7 套碘化银地面发生器，实行全天候、无盲区立体作业，为缓解水资源短缺、防灾减灾和农业生产等提升支撑保障。

红色旅游气象服务系统建设。在中央红军长征集结出发地纪念馆、祁禄山红军小镇等重点红色旅游区和 4A 级自然风景区建设 3 套 4 要素以上的气象自动观测站和 1 套蓝天指数仪，增强旅游景区气象灾害监测能力。通过在景区人口密集地建设电子显示屏、建立景区应急责任人动态库等方式发布 4A 旅游景区预警信息发布。

生态系统保护与修复气象服务能力建设。根据生态文明建设的需要，结合生态文明建设气象保障服务的需求，在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保护红线等生态脆弱区及其它重点区域布局应用气象观测站（生态、大气成分），建设森林、湿地、农田等生态气象观测站，提高生态风险评估和预警能力，为提升生态保护决策科学化水平提供依据。

三、乡村振兴气象服务工程

大棚蔬菜农业气象试验与技术示范推广基地建设。围绕于都现代农业产业布局和现有观测站盲区，在设施农业生产园区建设生态环境监测设备，棚内棚外安装 1 套自动农田小气候观测站、1 套作物长势与农田生态环境自动化监测站（实景观测）。建设 1 套油菜自动气象观测站、1 套柑橘自动气象观测站、1 套油茶自动气象观测站，实现农业气象灾害指标研究、农业气象灾害影响评估等功能。

农村雷电灾害防御示范工程建设。开展乡村雷电防御综合示范点建设，逐步推进农村公共场所防雷设施建设，引导农民自建房防雷设施建设，减少农村雷击伤亡和财产损失。选择 1 个雷电灾害频发的自然村，建设由大气电场仪、雷电流监测仪等组成的全天候雷电监测网，开发精细化至乡镇的雷电预警服务产品，更新、升级气象预警多媒体终端。

四、气象台站能力提升工程

按照中国气象局有关规范和标准，完成于都气象观测站搬迁

工作。建设新业务用房、附属用房及其基础配套设施和综合环境改善，实现水电市政化、道路规范化、护坡景观化、院落花园化、园区科普化。推进气象台站廉政文化、气象文化和党建“三化”场所建设，实现台站软、硬件建设基本达到“一流台站”水平，台站基础设施基本适应全面推进气象现代化需求。

第十章 保障措施

一、加强党的领导。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作用，全面落实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对气象工作提出的新要求。充分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广大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推进党建与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推进、同考核”。加强规划实施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传承红色基因，弘扬苏区精神，为加快推进新时代于都气象事业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提供政治保障。

二、强化科技创新支撑。围绕“强基础、调结构、重科技、创特色、优管理”目标，以数据融合应用为基础，以优化拓展气象服务为重点，以研究型业务为业态，以生态文明建设气象保障为特色，以提升气象管理效能为保障，全面实施“智气象战略”，建设高度集约的“智气象空间”，建立“数据智联、观测智能、预报智慧、服务智惠、科技智创、管理智谋”的新时代气象业务技术体制。

三、加大财力保障。深入贯彻落实《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推

进更高水平气象现代化助力江西高质量跨越式发展的意见》《赣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高质量气象现代化助力新时代赣南苏区振兴发展的实施意见》文件精神，落实双重计划财务体制。制定出台气象部门事权和支出清单，将公共气象服务有关项目纳入政府购买服务目录。编制“十四五”气象事业发展规划重点工程项目清单，确定项目资金需求，明确相关项目隶属关系，分级落实资金来源。

四、加强规划实施。加强督导、严格考核，科学制定年度推进计划，提高决策的科学化和民主化水平。建立贯穿规划实施全过程的工程性措施，确保扎实有序、科学规范推进完成工程建设，推进规划顺利实施。